

本人因無法親至 泰元旅行社 刷卡消費，特立此書同意以信用卡支付以下所述之各項帳款。公務人員使用〈國民旅遊卡〉請於下列表格加註。

商店名稱	§泰元旅行社有限公司§		
商店代號	42-016-0325-0	消費日期	西元 20__ 年__月__日
持卡人卡號			卡片檢查碼
有效期限	__月__年	授權號碼	
消費金額	\$ _____ 是不為國民旅遊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持卡人簽名			

(需與信用卡上之簽名相同)

& 因信用授權，請持卡人填寫個人基本資料表格，以便信用查詢 &			
身份証號碼		出生年月日	
住家地址		電話	
公司地址		電話	

特約商店專用欄

消費明細：	§泰元旅行社有限公司§ 台中進化北路 238 號 7 樓之 1 TEL：04-22312555 FAX：04-22310322
經辦人：_____	

為保障您的保險權利，請於刷卡消費後，向您的發卡銀行，確認意外險之服務！